



2006-2007 年规划预算：执行情况评估

2008-2009 年规划预算：建议更改监测和评估时限

1. 规划、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在其提交给执行委员会第 122 届会议的报告中表明“委员会……注意到及时监测对评估规划预算全面实施情况的重要性。委员会理解向理事机构进行报告受到时间和条件的制约；尽管如此，它要求秘书处制定可在规定期限内使用的更有力的监测措施，并明确秘书处进行监测的责任。”¹
2. 这里要求的是，在每个双年度之后那一年的 5 月向卫生大会提交规划预算评估结果，而不是像目前这样在双年度结束 12 个月后才提交。到目前为止，由于要在十分紧张的日程内核对世卫组织各个地点的数据，进行分析、综合、编辑和翻译，并要按照规定的最后期限在会前发送理事机构文件，因此一直无法满足上述时限要求。
3. 由于与当前未整合系统有关的制约因素，以及期待全球管理系统在整个组织全面落实，2008-2009 双年度中监测和评估规划预算执行情况的程序将基本保持不变。
4. 对于规划、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就当前双年度的拟议时限和报告方式提出的关切，可在部分上作出如下应对：
 - 中期审查²：2009 年 5 月以所有正式语言向规划、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和执行委员会第 125 届会议提交一份简要报告(10 页)，概述进展情况；
 - 规划预算执行情况评估：2010 年 5 月以所有正式语言提交一份摘要报告(15-20 页)，并以英文编写和出版一份全面详尽的报告(250 页)。

¹ 文件 EB122/3。

² 与以往双年度一样，中期审查将依赖彩色评级制度来判断实现预期成果的进展。

5. 秘书处将就加强未来规划预算的监测与评估问题提交进一步建议，包括关于报告工作，以及对中期战略计划开展全组织评估和监测 2006-2015 年第十一个工作总体规划的建议，供 2009 年 5 月的规划、预算和行政委员会会议审议。

= = =